

村庄权力结构与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陕西关中2村调查

王慧 李燕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人文学院, 陕西杨凌 712100)

摘要 主要考察了村庄权力结构与乡村精英的形成之间的关系。在调查资料的基础上, 分别从“模化”的权力结构、乡镇政府的权力介入以及普通村民的政治参与热情3方面分析了其对乡村政治精英形成的影响。

关键词 村庄权力结构; 乡村政治精英; 精英形成

中图分类号 F32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8)19-08329-02

Formation of Village Power Structure and Rural Political Elites

WANG Hui et al (College of Humanity, Northwest Sci-Tech University of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Yangling, Shaanxi 712100)

Abstrac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formation of village power structure and rural political elites was investigated. On the basis of investigation data, the effect formed on rural political elites was analyzed from 3 aspects of power structure of “modeling”, the authority intervention of township government and the political participating enthusiasm of ordinary villagers resp.

Key words Village power structure; Rural political elites; Formation of elites

改革开放至今, 农村社会阶层分化趋势越来越明显, 乡村精英在农村社会生活中扮演了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有关乡村精英的研究越来越多。一般研究着重讨论农村社会变迁与乡村精英形成的关系, 较少研究关注不同的空间环境对乡村精英的形成所产生的影响。村庄权力结构既能体现村庄政治的历史延续性又能体现不同村庄环境下的村庄政治格局。村庄权力结构是指村庄各权力主体之间模式化的互动关系^[1], 是理解村庄政治资源如何分配的最佳途径。通过了解其他权力主体对乡村政治精英的态度以及乡村政治精英在村庄内部的权力是如何分配的, 可以知道乡村政治精英获取政治资源的途径有哪些。因此, 作为影响源的村庄权力结构不同, 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也呈现出不同的风格。笔者以陕西关中地区2村的调查资料为基础进行分析, 分别以大村和华村命名2村。

金太军将已有的有关村庄权力结构的研究总结为2部分: “村庄权力结构的内部研究”和“村庄权力结构的外部研究”。“村庄权力结构的内部研究”侧重于分析探讨村庄权力在不同的家族、不同的自然村或者不同“片”乃至不同的人们之间的分配, 进而对村庄权力结构的特征进行概括。“村庄权力结构的外部研究”则倾向于直接分析国家与村庄的关系^[1]。结合“村庄权力结构研究”的内部视角和外部视角, 笔者主要分析了村庄权力内部分布状况对乡村精英形成的影响以及村庄权力的另外2个主要主体乡镇政府和普通村民的政治权力和权力要求是如何影响乡村精英形成的。

1 调查村庄的权力结构

1.1 以户族为权力基础的村庄权力格局 在华村, 有5个村民小组: 刘组、吕东组、吕西组、颜组以及苏组。其中吕东吕西是一个自然村, 刘组大部分姓刘, 只有5户杂姓, 刘组的势力最大, 最团结, 村支书向来是由刘组的人担任, 村主任则由吕东或吕西的人担任, 其他2个组的人由于势力单薄, 很少能够在村庄政治体系中担任重要职务。只有2个例外, 一是人民公社化时期, 由苏组的SSM任大队长, 另一个是1999

年任代理支书的YSW。YSW由于在1999年联系了几个人在村民中发起了抵抗交税的运动, 迫使原村支书LXM辞职, 于是乡政府任命了领头闹事的YSW为代理的村支书, 任命刘组的LQR为村委会主任。但是, 大姓家族的权力旁落是不可能持久的, 作为支书的YSW既没有乡镇政府的实际支持, 又缺少群众基础, 在村庄权力结构中处于虚置的状态, 这注定了YSW的地位是不能长久的。在2003年的非典事件中, YSW在与LQR的斗争中失败了, 被与LQR联系的驻村工作小组撤职, 而这实际上是有着乡镇政府的支持。村庄权力结构又恢复了以往的平衡, 村支书由刘组的人担任, 村主任由吕组的人担任。

1.2 较为分散的村庄权力格局 大村有5个队, 其中3队是最大的。村干部大多是3队的, 3队中以马姓和闫姓最多, 马姓的人无参与村庄政治的传统, 而闫姓的人则较为热衷于参与村庄政治。因此, 村庄政治精英大部分出自于闫姓家族, 但是闫姓并未完全把握村庄政治。大村的村支书一直都不是固定的, 一般由乡镇政府任命。村庄现任支书是HXW, 1996年上任, 在村中只有他一家姓韩, 但是, HXW与乡镇的、县上的以及市里省里的领导干部都有交往, 因此, 在村里他的威望较高。而村主任基本上一直都是由闫姓的人担任, 现任村主任是YSD, YSD的前任是ZY。ZY是2001年由村民选举而成为村主任的, ZY在村中的家族势力较弱, 村民选举他是因为他宣称上台后会清算村里的账务, 但是其在任期间, 其子在和同伴回家的路上被人殴打致死, 至今仍未破案, 村里人私下认为是有人打击报复他清算账务。周的女儿在外地读书后又得了精神病。因此, ZY一直在上访为自己儿子的意外死亡寻找说法, 家庭又破败不堪, 已经无法再担任村主任。于是在2004年换届选举时, YSD被选为村委会主任。当问及村民, YSD能当选的原因主要是什么, 回答最多的说YSD的兄弟多, 自己亲兄弟有4个, 堂兄弟在村里有十几个, YSD的家族势力在村里是最大的, 而且闫姓的人一直有参与村庄政治的传统。

2 村庄权力格局对乡村政治精英形成所产生的影响

由以上个案可以看出, 不同的村庄权力结构主要通过以下几方面对乡村精英的形成产生影响。

2.1 “模化”的村庄权力结构与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 贺雪

基金项目 陕西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乡村精英阶层对农村社会和谐发展的影响力研究”部分研究成果(05RW028)。

作者简介 王慧(1983-), 女, 河南商丘人, 硕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发展社会学。

收稿日期 2008-06-02

峰的“模化”概念认为,村干部在不同姓氏、片、自然村之间的分布具有一定的比例并且能保持一种均衡的态势延续下去^[2]。因此,存在“模化”的村庄权力结构必然会使村庄精英的形成固定于一定的圈子之内,一些人比另一些人更具备成为乡村精英的“模化”基础。华村的以自然村为基础的“模化”的村庄权力结构使得村支书出在其他村民小组的概率很小,村主任也大多是出自于吕东和吕西组,因此,YSW的支书做不长,并能够很轻易地被LQR挤下台。另一方面,不同的“模化”类型也会对乡村精英的形成产生影响。华村以自然村为基础的“模化”结构不同于大村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模化”结构;华村的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是在不同自然村之间争斗的结果,大村的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则是某一姓氏或大家族争夺村庄权力的结果。

2.2 乡镇政府的权力介入与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 乡镇政府作为村庄权力结构的上层部分,是国家在农村的基层政权组织,以乡镇党政组织为载体的“乡政”权力运行是国家权力与社区权力互为渗透、互为影响的连接点。宪法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了在乡镇以下的村建立村民委员会,实行村民自治,二者的关系是指导与被指导的关系。但是,由于我国自上而下的压力型政治体制以及乡镇在这一体制中的特殊地位,作为村庄权力结构的外围及上层部分的乡镇政府对村庄权力结构的影响远非指导与被指导的关系,它同时还扮演了多种角色:上级政府命令的执行人、村庄的控制者、村庄的指导者以及村庄发展的支持者^[3]。乡镇政府在村庄权力结构中扮演的不同角色需要相应的乡村精英角色与其配合,从而在实践中乡镇政府会干预村庄的政治,影响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如上述LXM的下台、YSW的上台与下台,LQR的上台,乡镇政府在其中都直接干预了村庄政治精英人选的确立。而在大村,由于村庄主要领导人的关系超越了乡镇一级,乡镇政府此时扮演的更多是村庄发展的支持者的角色,对村庄政治的干预并不是很多;但是由于乡镇政府作为领导人的支持者,能够打破村庄原有的“模化”的村庄权力结构,HXW是由于乡镇政府的支持才能够在家族势力强大的大村处于领导者的位置。

2.3 普通村民的政治参与热情与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 普通村民作为村庄权力结构的基础部分,是村级权力最终所有权的拥有者。随着村民自治特别是村委会差额选举的开始,

(上接第8217页)

处理CH₄含量50.0%左右,差异不显著。试验各处理CH₄的含量,与相关研究的实测值进行了比较,只有初始pH值7.0和6.5的CH₄含量正常,其余各处理的CH₄含量偏低。从CH₄含量分析表明,沼气发酵的pH值处于中性环境下,最有利于混合菌群的生长,CH₄含量高。

3 小结与讨论

试验结果表明,沼气发酵的pH值对沼气的产气量和质量有重要影响。在中性环境下,发酵启动快,产气量大,产气的峰值明显,CH₄含量高;pH值在偏碱性条件下(初始pH值7.5~8.5),产气量不大,未出现产气峰值;pH值5.5以下,发酵微生物菌群受到抑制,产气量低。

村委会的授权主体由“乡镇”转向村级社区的选民,农民作为政治人的权力和权力意识以及政治参与的技能都得到前所未有的增强,政府不能再用政权系统内部的权力运行方式来处理村级社区的问题了。换言之,政府已经失去了通过行政命令和行政管制的方式处理农村事务的制度支持。在这种正式授权之下,农民的政治参与的形式和内容都发生了很大改变。周大鸣等认为,村民参与村庄权力结构主要体现在以下2方面:一是村民选举,二是积极抗议^[3]。村民的政治参与会影响村庄权力结构,从而影响乡村精英的形成。如ZY由一个普通的村民被村民选举村委会主任,为的是能够让村民有一个代表帮助他们查清村庄账务,此时,村民运用自己的权利直接推动了一个乡村政治精英的形成。但是,由于农村中的实际情况并不能如制度设想的那样完美,各种体制外的因素往往会使村民自治不能如制度文本所表明的那样运行。而村民的政治权利及意识虽然有所觉醒,但却没有把自己的合法权利放在第一位的意识。因此,村民作为村庄权力结构中的理论上的主体,在实际中却很少能够对乡村精英的形成产生实际上的影响。如ZY后期的悲惨遭遇没有得到村民的支持,在下一届选举中,由于各种拉票行为的介入,村民重新选了村中家族势力最强的YSD为村主任。

3 小结

乡村政治精英作为农村社区发展的领导者,他们对村庄资源的利用方式会影响村庄内其他成员的行为选择。因此,在乡村精英的形成过程中,村庄权力结构的不同主体对乡村精英的形成都有一定的影响。乡镇政府应该更多地发挥监督的作用,减少对村庄政治的干涉。村庄内部的权力结构应该更为开放,不能将精英层限制在固定的圈子内,而应集中村庄最优势的力量,抓住国家政策对农村社会倾斜的大好机会,充分发挥乡村精英的示范作用。乡村政治精英符合村民的期望,村民的政治参与积极性才能增强,从而促进村庄政治真正地走向民主。

参考文献

- [1] 金太军. 村庄治理中三重权力互动的政治社会学分析[J]. 战略与管理, 2002(2): 105 - 114.
- [2] 贺雪峰. 论村级权力结构的模化——兼论与村委会选举之间的互动关系[J]. 社会科学战线, 2001(2): 213 - 218.
- [3] 周大鸣, 杨小柳. 社会转型与中国乡村权力结构研究——传统文化、乡镇企业和乡村政治[J]. 思想战线, 2004(1): 107 - 113.

调节沼气发酵料液的pH值,对农村沼气池的管理有重要意义。对新建沼气池的进料和对旧池进行大换料时,调节发酵体系pH值在6.5~7.0,可促进厌氧发酵的启动,提高产沼气的质量。在一般情况下,发酵料液的pH值均有向中性变化的趋势,即有一个自然平衡的过程,一般不需调节。但若配料不当或其他原因会导致料液的pH值下降,具体的调节措施:加入适量的草木灰,或5%的氨水,或澄清的石灰水进行调节。

参考文献

- [1] 夏祖璋. 简便快速的沼气成分现场测定方法[J]. 能源研究与利用, 1992(6): 42 - 43.
- [2] 周德庆. 微生物学教程[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2: 275 - 276.
- [3] 赵一章. 产甲烷细菌及研究方法[M]. 成都: 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 1997: 182 - 199.